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敬庭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asd3213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392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欲申請112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
他縣市服務作業至臺北市中正區忠義國民小學之教師，倘
成功調入該校應配合事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4月24日北市教人字第
1123036923號函。
- 二、因臺北市中正區忠義國民小學將於113學年度正式轉型為實
驗學校，其教育理念依蒙特梭利課程安排與規劃，與一般
公立學校不同，爰為辦理蒙特梭利教育須接受專業能力培
訓，倘介聘成功，聘書中明定教師應參加蒙特梭利師資培
訓並取得結業證書；若應聘時尚未取得資格，應於起聘2年
內開始受訓，並於4年內完成培訓課程，並能接受國內專業
人員之督導，其期程視情況另定之。
- 三、請協助轉知貴校欲申請旨揭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至該校服
務之教師，宜審慎選填志願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人事室 112/04/29 13:16



1120003027

無附件
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局學輔校安室



裝



訂

線

